

广东省广州航道事务中心

2021 年度广东省广州航道事务中心 事务公开年度报告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广东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规程（试行）》、《广东省航道局政务公开管理办法》要求，由广东省广州航道事务中心编制。全文包括政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等情况，并附相关的说明和指标统计表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年广州航道事务中心阳光事务平台主动公开信息 451 条（其中航道养护与建设管理信息 417 条、招标采购信息 25 条、其他工作信息 9 条）。100%全文电子化。

二、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 年，广州航道事务中心没有发生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三、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21 年，广州航道事务中心信息公开费用全部在行政经费中列支，没有向公众收取任何费用。

四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

2021年，广州航道事务中心未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信息公开事务的复议、诉讼及申诉案。

五、附表

附表1 主动公开情况统计 单位：条

指标	数量
主动公开信息数	451
其中：全文电子化的主动公开信息数	451

附表2 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 单位：条

指标	数量
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总数	0
其中：1. 当面申请数	0
2. 传真申请数	0
3. 电子邮件申请数	0
4. 网上申请数	0
5. 信函申请数	0
6. 其他形式申请数	0
对申请的答复总数	0
其中：1. 同意公开答复数	0
2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0
3. 不予公开答复数	0
4. 信息不存在答复数	0
5. 非本机关政府信息答复数	0
6. 申请内容不明确答复数	0

附表 3 申诉情况统计表

单位：件

指标	数量
行政复议数	0
行政诉讼数	0
行政申诉数	0
其中：对本单位首次处理不满意的行政申诉数	0



广东省广州航道事务中心

2022年3月14日